嵊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无线远传水表采购项目

(嵊州市地下供排水管网更新改造工程区--主城区供排水管网及设施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HZDL-2025-007）

公开招文件

（国企采购项目电子标）

采购单位：嵊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禾泽都林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的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嵊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无线远传水表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8月01日 9点0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20%E5%B9%B4%20%E6%9C%88%20%E6%97%A5%20%E7%82%B9%20%E5%88%8600%E7%A7%92)（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ZDL-2025-007

**2.项目名称：**嵊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无线远传水表采购项目

**3.预算金额（元）：**832.00万元

**4.最高限价（元）：** /

**5.采购需求：**详见第三部分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预算金额（万元） | 备注 |
| 1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 | 832.00 | 含物联网资费7年 |

**6.合同履行期限**：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

**7.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持有有效的与招标产品相对应的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同时提供由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授权的具有DN15--25水表产品制造商具有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授权的专项计量授权证书，可对水表进行首次强制检定和浙江省平台检定数上传、备案能力（具备“二检合一”条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08月0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08月01日 9点00 分00秒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开标时间：**2025 年08月01日9 点 00分00秒

**开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 **五、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8万元；

投标人应于2025年07月31日16：00时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交至禾泽都林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投标单位保证金未及时到账的，一律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户 名：禾泽都林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嵊州支行

银行账号：5759 0290 2110 606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投诉与质疑**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即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仅受理一次），逾期提出或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多次提出的质疑将不予受理、答复。

1.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采购云平台（www.lecaiyun.com）”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乐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乐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30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乐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嵊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嵊州市雅石路74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83291577

质疑联系人：蒋女士

联系电话：0575-8301053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禾泽都林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嵊州市剡湖街道龙会一路14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钱巧林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758559400

质疑联系人：曾主任

质疑联系方式：0575-83031200

**3、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嵊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投诉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电话：0575-83299669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https://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另有约定的除外】。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2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
| 3 | **转包** | 本项目不得转包。 |
| 4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商务技术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结合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3）报价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x] A不组织。[ ] B组织，时间： / ,地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6 | **样品提供** | [ ] A不要求提供。 [x] B要求提供，（1）样品： 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x] 否；[ ] 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地点等：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x] A不组织。[ ] B组织（以U盘录制视频，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U盘可邮寄）。 |
| 8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x]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
| 9 | **投标人信用信息事项** |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评审小组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开标当天**的信用记录。 |
|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评审小组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
|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10 | **代理服务费** | 1.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3万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2.代理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形式支付）转账账户 ：公司名称：禾泽都林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开户行：招商银行嵊州支行账号：5759 0290 2110 606 |
| 11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8万元；投标人应于2025年07月31日16：00时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交至禾泽都林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投标单位保证金未及时到账的，一律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户 名：禾泽都林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嵊州支行；银行账号：5759 0290 2110 606 |
| 12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方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指定账户交纳预算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交付方式：网上银行、电汇、汇票、转账或保函形式。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后，确认中标供应商无违约行为后30日内无息返还。 |
| 13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浙江省嵊州市剡湖街道龙会一路14号；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钱巧林，18758559400 。**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4 | **合同签订** |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
| 15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公告发布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中标公示期1>个工作日。 |
| 16 | **其他** |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中标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至少三份，递交至代理机构，如与电子投标文件不符将影响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 |
| 17 |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1名。 |
| 18 | 补充公告 | 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查看下载。 |
| 19 | 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2.标前准备：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供应商将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乐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注：供应商CA相关操作可参考乐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CA申领操作指南》和《CA管理操作指南》。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预计7个工作日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1. 投标文件制作、递交、解密：

3.1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乐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3.2投标人通过“乐采云”平台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3.3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乐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
| 20 | **解释权** |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 **注：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或因质疑、投诉被取消中标资格或不能履行合同的，本项目重新组织采购。** |
| 特别说明：1、本表与采购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2、乐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
| **其他说明：**联合体投标的，只需盖联合体牵头人的CA签章。招标文件中涉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或印章）是指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联合体投标的，仅需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其他：1.为提高采购效率，节省采购成本，已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若放弃参加投标的，请在开标前3天之前以书面形式（或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扫描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2.开标解密结束后，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采购文件最后一页内容）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65523876@qq.com，联系人:钱巧林）。**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采购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2.7“★”系指实质性指标要求条款，“▲” 系指主要性能指标要求条款。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按评分标准作扣分处理。“☑”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特别说明：

3.1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投标单位所拥有。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3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1.2 如某一标项投标人或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由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或按有关规定实施。

1.3 本次招标设定限价，即招标公告中公布的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2.授权委托**

本项目为电子投标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个体工商户不需要参加现场投标和开标。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编制投标文件及参加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 招标文件的修改**

4.1招标文件包括本招标文件及所有的招标答疑记录（澄清、修改）和发出的补充通知。

4.2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用书面形式（包括并不仅限于纸质、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通知招标人，但通知不得迟于开标前7日使招标人收到，招标人将用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不说明来源的答复发给所有投标人。

4.3招标文件的修改

4.3.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通知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修改的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投标人应在两天内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的修改文件，并需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签字加盖公章，逾期不确认的视同认可。

4.3.2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改文件要求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三、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形式及效力**

1.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

1.2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技术术语除外）。

1.3 投标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1.5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5.1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乐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传输。**

**1.5.2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亦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资信技术文件资料”、“报价文件资料”三部分组成，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应采用电子签章。**

**2.1资格文件（若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单位和成员单位均须提供）**：

2.1.1营业执照扫描件；

2.1.2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附后）；

2.1.3联合协议书（若有)（格式附后）；

2.1.4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若有）（格式附后）；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若有）；

2.1.5投标供应商“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查询网页截图（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2资信技术文件：**

2.2.1 投标函（格式附后）

2.2.2 营业执照扫描件

2.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1.4 联合协议（如果有)（格式附后）；

2.1.5 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格式附后）；

2.2.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2.2.7 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格式自拟）

2.2.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附后）

2.2.9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附后）

2.2.10 拟投入本项目组成人员名单（格式附后）

2.2.11 资信及商务响应表（格式附后）

2.2.12 技术响应表（格式附后）

2.2.13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附后）

2.2.14投标产品规格配置清单（如有）（格式附后）

2.2.15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格式附后）

2.2.16 未尽事宜请各投标单位按评分标准和相对应标项相关要求制作（格式自拟）

2.2.17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格式附后）；

2.3.2备品备件价格表（格式附后）；

2.3.3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投标报价**

3.1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等附表要求填写。

3.2报价为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和要求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3.3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4投标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除指定外）。**

**4.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4.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4.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4.3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4.4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4.5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4.6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5.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5.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5.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5.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6.投标有效期**

6.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6.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6.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7.投标保证金

7.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7.2保证金形式：电汇、转账、网上银行。

7.3投标保证金退还：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7.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7.4.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7.4.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7.4.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7.4.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4.5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四、开标和评标**

**1．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1投标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

1.2投标人登录乐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

1.3采购人或采购人代表对资格和资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1.4主持人宣布资信技术得分及无效（废）投标情形（如有），公布经资信技术（资信）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名单及其资信技术得分。

1.5启封报价文件资料，主持人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未宣读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未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6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报价文件资料进行评审，核准投标报价及计算价格分，汇总资信技术分、价格分，根据得分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7主持人公布评标结果。

**特别说明：乐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3．评标**

3.1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竞争择优的原则。

3.2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

3.3采购人或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的最终审定。

3.4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投标、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供应商应当通过乐采云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供应商通过乐采云平台交换的数据电文必须进行电子签章。

3.5评审小组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审小组对拟认定为采购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组织机构可协助评审小组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情形（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评审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3.6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3.7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

**4．投标文件的初审鉴定**

4.1资格性审查

4.1.1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通过资格审查的文件送达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4.2符合性审查

4.2.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所谓实质上的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4.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5.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6.1评标委员会将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6.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可对其通过乐采云平台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但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评标委员会可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

6.4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5汇总（资信技术得分情况）。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资信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资信技术得分情况。

6.6 报价审核。对符合采购需求且通过资信技术评审的投标人的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6.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乐采云平台提供线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6.6.2如需投标价格修正，参照本章四开标和评标第5点进行修正。

6.7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后，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书面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7.投标文件的澄清**

7.1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计算错误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并可要求投标人作澄清，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澄清的内容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8.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电子签章、签字或盖章的；**

**8.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均无效）；**

**8.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8.4投标人未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书面承诺函的，或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特定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8.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

**8.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填写不全、错误、未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要求“电子签章”和“签字或盖章”缺一不可）的；**

**8.7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投标人的电子签章或填写不全的；**

**8.8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8.9对招标服务或技术或产品等要求未详细应答或应答内容不全、有缺失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8.10出现同一标的物或本次招标产品(服务)内的主要产品(重要组成部分)出现资信技术文件资料、报价文件资料描述不一致或前后描述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为无法评审的；**

**8.11《技术偏离说明表》不真实填写或弄虚作假的；**

**8.12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1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乐采云平台提供线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说明。**

**8.1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8.15投标文件“资信技术文件资料”部分中出现《开标一览表》相关内容的；**

**8.16《开标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8.17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8.18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8.18.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8.18.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8.18.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8.18.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8.18.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8.19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8.19.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8.19.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8.19.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8.19.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8.19.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19.6有二份及二份以上投标文件的相互之间有特别相同或相似之处，且经询标澄清投标人无令人信服的理由和可靠证据证明其合理性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确认有串通投标嫌疑的；

**8.20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8.20.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8.20.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8.20.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20.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8.20.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8.20.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8.20.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21评标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8.2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8.23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8.24废标。**根据《嵊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四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8.24.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8.24.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8.24.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8.24.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9. 评标过程保密**

9.1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和评审文件的，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9.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授予合同**

**1.中标条件**

1.1投标文件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2投标人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1.3实施方案最合理并对招标人最为有利，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4投标人能够提供质量技术、商务经济占综合优势的系统及服务。

1.5招标人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最佳投标者，但最低价不是中标的绝对保证。

**2.中标确认**

2.1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2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3采购人应在确认中标人前再次对资格条件和相关证件材料进一步查验核实。

**3．中标通知**

3.1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结果在指定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2采购机构通过乐采云平台或纸质形式向中标供应商签发中标通知书。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供应商如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3.3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结果不作任何说明和解释，也不回答任何提问。

**4．履约保证金**

4.1见第三章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4.2中标人供应商如未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撤销其中标资格。

4.3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不得拒收。

**5．合同签订及备案**

5.1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进行备案。

5.2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1. 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2. 供应商质疑**

**2.1质疑提出时效**

2.1.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1.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1.2.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采购文件在获取截止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1.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2.1.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1.2.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2.2质疑函**

2.2.1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事实依据；

必要的法律依据；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1。**

**3.供应商投诉**

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1. **货物需求一览表：**

本项目所招标货物主要用于嵊州市地下供排水管网更新改造工程区--主城区供排水管网及设施改造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 | R值 | 单价最高限价（元） | 备注 |
| 1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 | DN15（NB） | ≥100 | 150 | 含物联网资费7年 |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 | DN15（4G） | ≥100 | 155 |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 | DN20（NB） | ≥100 | 155 |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 | DN20（4G） | ≥100 | 160 |

备注：本项目采购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数量按实结算，合同期内单价不作调整。

**二、技术要求：**

★无线远传水表（含物联网卡）：必须可无缝接入招标人的远传水表管理平台，按招标人制定的通讯协议标准生产。（提供承诺函）

**1、技术标准**

货物所有指标应符合以下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1. GB/T778 《饮用冷水水表和热水水表》
2. JJG162《冷水水表》
3. CJ/T224 《电子远传水表》
4. CMA/WM778《小口径饮用水冷水表表壳技术规范》
5. JG/T162 《住宅远传抄表系统》
6. JJG 162-2009 《冷水水表检定规程》
7. GB/T 17219 《生活饮用水输配水设备及防护材料的安全性评价标准》

**2、水表基表要求**

2.1流量参数：

表1 基表流量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公称口径 mm | Q3/Q1 | Q4/Q3 | Q2/Q1 | 过载流量Q4 | 常用流量Q3 | 分界流量Q2 | 最小流量Q1 | 最小读数 | 最大读数 |
| m3/h | L/h | m3 |
| **15** | **≥100** | **1.25** | **1.6** | **3.125** | **2.5** | **40** | **25** | **0.00005** | **99,999** |
| 20 | **≥100** | 1.25 | 1.6 | 5 | 4 | **64** | **40** | 0.00005 | 99,999 |

2.2准确度等级：2级

2.3压力等级：≥1.0MPa

2.4★防水等级：IP68，不进灰尘，满足长期浸水的要求。由CMA或CNAS认证的检测单位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5水表尺寸（含电子设备）：

表2 水表尺寸

|  |  |  |  |
| --- | --- | --- | --- |
| 口径（mm） | 长（mm） | 宽（mm） | 高（mm） |
| **15** | **165** | **≤92.5** | **≤140** |
| 20 | 195 | ≤108 | ≤140 |

**备注：高度是指表盖掀起时水表整体的最高高度。**

2.6连接件：铅黄铜HPb59-1；表罩：铅黄铜HPb59-1或不锈钢（不低于201），表壳为球铁。

2.7计数器：数字外观高度≥4mm，宽度≥2mm，度盘长期清晰。

2.8 机械字轮位数：指示到m³的位数为5位，即满行度99999m³。

2.9水表预留铅封口。

2.10招标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水表参数及要求进行合理调整。

2.11标志：应清楚、永久地在水表外壳、指示装置的度盘或铭牌、不可分离的水表表盖上，集中或分散标明以下信息：

1. 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标志和编号（进口计量器具应标明型式批准标志和编号）；
2. 制造商名称或商标；
3. 制造年月和编号（尽可能靠近指标装置）；
4. 流向（在水表壳体两侧标志，或者如果在任何情况下都能很容易看到流动方向指示箭头，也可只标志在一侧）；
5. 应附有产品使用说明书；
6. 水表度盘需要按照招标人要求刻字和系列号，具体要求如下：水表：嵊州+年份+口径+6位数序列号（例：嵊州21+20+111111）。

2.12表内所有接触水的零部件应采用无毒、无污染、无生物活性的材料。

**2.13**水表基表采用水平旋翼湿式液封水表，液封式水表字轮读数部分应由特殊液体密封，保证与水隔绝，读数保证长期清晰，标度盘内气泡直径不得大于3毫米。水表表玻璃在使用过程中无雾化现象；

2.14 结构形式：采用分体结构设计，电路部分、电池与基表（包含机电转换装置）各自独立组成，满足电路部分、电池与或基表（包含机电转换装置）的分别可组件更换要求，且电路部分、电池更换和安装时不影响机械指针读数。

2.15 机电转换方式：无磁机电转换方式。

**3、水表电子设备要求**

★3.1 日上报成功率：≥99.9% ，抄读准确率：≥99.9%（提供所投产品具有CMA或CNAS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3.2 年故障率≤1%（提供所有产品具有CMA或CNAS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3.3 温度范围：适应工作环境温度范围，-5℃～55℃。

3.4 湿度范围：水表适应工作环境湿度范围， 40℃时为0%～100%，远传读数装置在40℃至少为93%。

3.5 环境等级：户外O级。

3.6电磁环境等级：E2级。

3.7数据采集精度：精确到L位，即满行度99999.999m³。

★3.8内置电池：电池可独立更换，在上报频次为1次/日时，保证电池使用寿命≥7年（提供所投产品具有CMA或CNAS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3.9数据存储：可存储数据≥30天，当存满存储介质时，新采集的数据自动覆盖最早数据

3.10远传水表应能人工抄读，水表电子设备不得破坏基表结构，不得影响人工抄读到升位。

3.11通讯方式：采用本地通信运营商的NB-IoT网络实现数据传输，并提供属地化日常通信运维服务；必须可无缝接入招标人的远传水表管理平台，按招标人制定的通讯协议标准生产，同时在水表出厂后，数据必须已上传平台。

3.12模块标识的印刷：在电子模块上按招标方要求印制相关标识和条形码。

3.13采集方式：无磁发讯。

**4、电子设备功能要求**

4.1 周期上报：

4.1.1 每日周期上报：上报前一天24小时数据，数据包含每30分钟记录一次的数据，共48个记录信息等。

4.1.2 高频周期上报：可通过平台设置或更改发送频率，最小做到每小时周期上报，数据包含上报周期内的每30分钟记录一次的数据信息等。

4.2 密集数据采集：从设置的起始时间算起4个小时，每5分钟一个点，共48个点正负累计流量。

4.3 补包功能：当本次数据上报不成功时，下个上报周期数据自动补包，在数据有效保存期内的数据都可以补包。

4.4 数据上报消息：数据上报消息要求在一个完整的消息报文中上送。

4.5 设置功能：可通过深水应用平台或手持设备进行设置。

4.5.1 周期上报离散设置：通过随机离散，把上报的时间点离散，最小估长10S， 默认0点到8点内离散。

4.5.2 上报重发机制设置：上报不成功，水表数据进行重发，重发次数可设。

4.5.3 水表底数设置：可通过近端手持设备，设置水表初始行度。

4.5.4 水表编号设置：可通过近端手持设备和应用平台，设置水表内电子编号。

4.5.5 IP、端口设置：可通过近端手持设备和应用平台，设置IP、端口。

4.6 报警功能：当用水流量超过水表Q4值或电池欠压时进行报警。

4.7 时间校对：数据周期上报时，可通过NB-IoT芯片进行校对。

4.8 数据加密：采用128位高级加密标准，AES-128加密、解密算法。

**6.数据接口说明**

### 远传表抄表数据上传接口：

|  |  |
| --- | --- |
| 服务名称 | meterReadDataUpload |
| 服务说明 | 远传表抄表数据上传接口 |
| 推送方向 |  |
| 请求方式 | POST |
| URL地址 | http://172.16.5.159:11000/mreader/meterReadData/meterReadDataUpload |
| 请求权限 |  |
| 参数列表 | 输入参数参数说明 |
| [ { "meterCode": "0000052438", // 水表编号 "meterTrans": "0000052438", // 水表通讯码（未来新接入的厂家采用此字段关联营收系统，在营收系统立户的时候会录入水表通讯码，即为远传厂家的表号） "mrMonth": "2021-03", // 抄表月份 "mrSituation": "1", // 抄表状况(正常 1, 换表 2,表满 3,倒转 4,表停 5) ，没有就传1正常 "mrReadStaff": "抄表员", // 抄表员姓名，没有就给厂商名字 "mrValueNow": 30, // 本次抄码 "mrReadTime": "2020-11-30 09:30:03", // 抄表时间 "mrValueLast": 14, // 上次抄码 "mrReadTimeLast": "2020-10-30 09:30:03", // 上次抄表时间 "dataSource": "05", // 数据来源（05 道成，06 丰源智控） "mrKind": "3", // 抄表方式（"1","人工抄表"),("2","手持抄表机"),("3","有线远传"),("4","无线远传"),("5","对话式抄表机") "gpsX": 0, // 抄表经度 "gpsY": 0, // 抄表纬度 "exceptionType": "", // 异常状态（01 水量异常，02 表况异常，03 水表异常等）"remark": "抄表备注" // 抄表备注"valveStatus":"阀门状态" //阀门状态（1开阀，2关阀） }] |
| 返回值 | { "errorCode": "string", // 错误代码 "errorMessage": "string", // 错误信息 "errorUniqueCode": "string", // 错误说明 "fail": true, // 请求失败 "resultData": "string", // 请求返回结果 "status": "string", // 请求状态 "success": true // 请求成功}} |
| 请求示例 | [ { "meterCode": "0000052438", "meterTrans": "0000052438", "mrMonth": "2021-03", "mrSituation": "1", "mrReadStaff": "抄表员", "mrValueNow": 30, "mrReadTime": "2020-11-30 09:30:03", "mrValueLast": 14, "mrReadTimeLast": "2020-10-30 09:30:03", "dataSource": "03", "mrKind": "3", "gpsX": 0, "gpsY": 0, "exceptionType": "","remark": "抄表备注","valveStatus":"1" }] |

|  |  |
| --- | --- |
| 接口名称 | /meterCtrlValve |
| 服务说明 | 远传表开关阀指令 |
| 请求方式 | POST |
| URL地址 | http://172.16.5.159:11000/meterCtrlValve |
| 请求权限 |  |
| 参数列表 | 输入参数 参数说明 |
|  { "meterCode": "0000052438", // 水表编号"controlValue": "1" //阀控指令参数（1开阀，2关阀）"callbackurl":"http://172.16.5.159:11000/returnCtrl" //回调地址 } |
| 返回值 | { "status": "complete", //api请求结果状态：成功:complete 失败: error "errorCode": "", //错误代码 "errorMessage": "", //错误信息 "count": 0, //分页查询的总记录数 "resultData": {"commandId": "00051c8bf921d26e8a5832bf2da36e0f"}, //命令id "success": true} |
| 接口名称 | /meterCtrlValve |
| 服务说明 | 远传表开关阀指令 |
| 请求方式 | POST |
| URL地址 | 指令下发callbackurl值 |
| 请求权限 |  |
| 参数列表 | 输入参数 参数说明 |
|  { "commandId": "00051c8bf921d26e8a5832bf2da36e0f", // 命令id"controlResult": "1" //阀控结果（1开阀成功，2关阀成功，3操作失败） } |
| 返回值 | { "status": "complete", //api请求结果状态：成功:complete 失败: error "errorCode": "", //错误代码 "errorMessage": "", //错误信息 "count": 0, //分页查询的总记录数 "resultData": "", //返回结果数据 "success": true} |

**7.其他要求**

7.1列出智慧水表主要部件的生产厂家，包括基表、MCU芯片、晶振、集成电路等电子元器件。

7.2配送要求：按采购单位订单发货，每批水表必须取得水表检定机构的合格证书(超出水表检定机构检测范围的须取得上级水表检定机构的合格证书)，并送到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7.3**★浙江省以外厂家如符合浙江省条件，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若有“二检合一”证书，但后续无法完成产品二检合一相关的首次强制检定和浙江省平台检定数上传、备案能力等所有事项，则招标人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

**7.4样品提供要求 ：投标人在投标时需提供样品NB-IOT无线远传水表（DN20口径NB无线远传水表，可拆卸）一只（样品外壳与内部零件上不允许出现任何单位名称）。中标候选人的样品由采购单位封存作为每次供货的验收标准之一，其他单位的样品开标结束后退还。（未提供样品则为0分）**

**注：水表可拆要求：模块部分要求盖子可拆，电子元器件可见，电池仓盖子可拆，可见电池、线路等相关部分；基表部分表壳机芯可拆，机芯可整套拿出。**

**三、资信及商务要求**

|  |  |
| --- | --- |
| 供货期 | 合同签定后1年（具体时间按合同签定时间） |
| 付款方式 | 分批供货，货到经验收合格后3个月内支付结算货款的95%。余款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且无质量问题1月内退还（无息）。 |
| 交货地点及交货时间要求 |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2.交货时间要求：中标单位需在收到采购人供货通知书后30日内将所有设备及相关配件送达现场。 |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为预算金额1%，中标供应商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递交履约保证金（网上银行/电汇/汇票/转账形式），履约保证金待供货期满后30日内无息退还。未达到配送要求，没收履约保证金。 |
|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 1、质保期：自货物到验收合格后之日起提供6年免费质保。2、质量保修期内，要求供应商提供24小时电话响应技术咨询；供应商须在接到采购人维修要求电话后，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维修，直至修复或更换为止。3、中标人须设有24小时维修服务电话，负责解答用户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
| 配送要求 | 供应商必须按采购单位订单发货，所供水表须完成“二检合一”并在浙江省民用水表、燃气表强制检定“二检合一”信息平台上传、备案所供水表“二检合一”信息及数据。供应商须在每批次发货前完成二检合一所需的所有数据和手续，若未完成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履约保证金，取消合同。 |
| 备品备件 | 1）中标单位对各种型号的设备需提供足够的备件、附件和易损件并保证是原厂生产的产品，以满足设备正常运行的需要。2）中标单位保证免费提供承诺质保期所需的备品备件，保证在质保期满后6年内，备品备件的价格不高于本次投标报价。3）备选备件投标时需要提供报价（此报价不以算分，以供采购参考）。 |
| 验收要求 | 1.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若有最新的标准，则以最新标准执行。2.验收由采购单位按规定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3.电子装置（数据采集和数据传输）必须与基表结合牢固且不影响基表抄读。电子装置初始底度与基表行度一致，并且入网成功可进行数据传输。4.对每批次水表要求日上报成功率：≥99.9% ，抄读准确率：≥99.9%。 |
| 安全责任 | 中标单位承担货物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质保期内维修过程中的各种意外。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中标单位自负，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涵盖本项目实施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应包括但不限于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调试、培训、保修、验收、代理费、综合考虑等一切费用。 |
| 其他要求 | 根据采购单位的采购订单，中标单位需对每批次水表供货前需现场确认检测信号，并明确水表选型（NB或4G）。 |
| 若后续水表安装后，每批次水表数据上传成功率未达到99.9% 的则扣除该批次的未上传成功的水表金额，合同期内超过三次因非客观原因引起的数据上传成功率未达到99.9% 的，影响水表正常使用的，则采购单位有权取消合同。 |
| 中标单位需根据现场网络信号或基站等实际情况，确保网络运营商可灵活调整。 |
| 招标人将到中标单位生产现场进行实地考察，若与投标文件不符，招标人有权废除授标。 |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项目名称：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本着通力合作的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甲方与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清单及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 | R值 | 折扣率 | 单价 | 备注 |
| 1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 | DN15（NB） | ≥100 |  |  | 含物联网资费7年 |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 | DN15（4G） | ≥100 |  |  |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 | DN20（NB） | ≥100 |  |  |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 | DN20（4G） | ≥100 |  |  |

备注：以上综合单价包括全部货物价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装卸费、安装、调试、验收、保险（第三方责任险）、检测费、管理费、税金、利润、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二、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货物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合格产品；如发生所供商品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三、供货期**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收到订单后30天内到货。

**四、交货地点及交货时间要求**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交货时间要求：乙方需在收到甲方供货通知书后 30日内将所有设备及相关配件送达现场。

3.其他约定：总合同周期一年（2025年月日至 年 月 日），物联网资费7年。

**五、结算方式**

本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数量按实结算，合同期内单价不予调整。

**六、付款方式**

分批供货，货到经验收合格后3个月内支付结算货款的95%。余款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且无质量问题1月内退还（无息）。

**七、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履约保证金为预算金额1%，供货期满后3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达到配送要求，没收履约保证金。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九、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十、验收**

1、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若有最新的标准，则以最新标准执行。验收标准按采购文件及乙方提供的货物验收标准、安全技术规范执行。

2、货物到达项目现场后 天内，或安装、调试结束后 天内，由甲方组织验收，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

3、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4.验收由甲方按规定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

5.电子装置（数据采集和数据传输）必须与基表结合牢固且不影响基表抄读。电子装置初始底度与基表行度一致，并且入网成功可进行数据传输。

6.对每批次水表要求日上报成功率：≥99.9% ，抄读准确率：≥99.9%。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十三、质保期**

质保期：自最后一批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 年免费质保。

**十四、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1.乙方需在省内设立维修点，以便处理所有的维修服务，维修人员在接到维修电话后4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故障消除。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备品备件以适应甲方维修的需要。

2.乙方须设有24小时维修服务电话，负责解答用户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3.质保期内乙方须自行付费，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设备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替换的产品必须是同等的产品。

4.在质保期结束时，需由专业工程师对设备进行另一次测试。

5.任何故障需由乙方自费解决并取得甲方的同意，修好后，乙方需提供一式三份维修报告交至甲方，包括故障原因、解决措施、完成修理所费时间及恢复正常运行日期。

6.如甲方需要，乙方须对甲方的技术人员、维修人员及操作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7.乙方必须及时向甲方免费提供设备配套技术软件的更新维护。

**十五、质量保证**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十六、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千分之一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验收合格），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扣除2%的质保金作为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八、安全责任**

乙方承担货物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质保期内维修过程中的各种意外。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自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二十、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二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  |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  |
| 地址： | 地址：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帐号： |
| 合同签订地点：  |
| 签订时间：  |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评分标准：**共100分，其中资信技术分 50 分，价格分 50 分。评分依下述所列为评标打分依据，分值如下（计算分值时，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2位）。

**2.1.资信技术分（ 50 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基本情况 | 根据投标人的实力，对其主要产品、技术力量等；0-3分。 | 3分 |
| 2 | 认证证书 | 1.投标人同时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测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分；2.投标人同时具有有效的NB-IOT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NB-IOT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计量标准考核证书的，得1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单位CA公章） | 2分 |
| 3 | 企业实力 | 1.投标人为水表国家标准起草单位的，得0.5分。(提供GB/T 778.1.2.3-2007和GB/T 778.1.2.3.4.5-2018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CA公章）；2.投标人为《社区能源计量抄收系统规范第4部分：仪表的无线抄读》起草单位的，得0.5分。（须提供GB/T 26831.4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CA公章）；3.投标人有中国计量协会水表工作委员会成员证明文件的，得0.5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单位CA公章）；注：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分 | 2分 |
| 投标人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含证书附表）的得 0.5分，再根据投标人提供实验室的场地图片、设备清单、设备发票、设备布置平面图情况进行打分（0-2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单位CA公章） | 2 |
| 4 | 生产设备情况 | 根据投标人的生产设备、提供资料等进行评分（0-4分）；投标产品生产厂家拥有智能水表核心电子部件 SMT自动化生产线体，得1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设备列表说明，并附设备图片。以及对应设备发票复印件和生产车间实景清晰图片等证明资料。） | 5分 |
| 5 | 检测设备情况 | 投标人至少包含以下水表产品相关试验设备和装置:(1)可程式恒温恒湿试验箱、(2)电磁屏蔽房装置、(3)水压试验机、(4)盐雾试验机、(5)耐久性测试设备、(6)小型高低温湿热试验箱，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本项最高3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检测设备的规格、数量等多方面等，（0-2分）。（须提供设备合同扫描件或发票扫描件、设备和检验车间实景清晰图片，未提供完整有效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 5分 |
| 投标人具备专业的质量、计量及检测设备并符合国家规定,对具有水表检定装置的数量 35 台及以上的得2分,25-34台的得1.5分，15-24台的得1分，10-14台的得0.5分，少于10台不得分，本项最高得2分。（投标人须提供上述规格和数量相关检定装置国家认可计量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检定证书，其他辅助证明资料不限于实物图片、采购发票等，扫描件并加盖单位CA公章） | 2分 |
| 6 | 同类业绩 | 投标人自 2022年7月1日以来无线 NB-IOT远传水表(DN15 或DN20)单个合同数量大于等于10万只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单个合同数量大于等于5万只，小于10万只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单个合同数量大于等于1万只，小于5万只的，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本项最高5分。(注:评分时，以提供的中标通知书、网站截图、供货合同、供货证明(发票复印件)为准，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中需体现“NB-IOT水表”等字样，扫描件加盖单位CA公章。) | 5分 |
| 7 | 检测报告 | 投标人提供由CMA或CNAS认证的检测单位出具与投标产品相对应的产品（NB-IOT远传水表）检验报告，得1分；提供由CMA或CNAS认证的检测单位出具的远传水表中的无磁发信装置检测报告，得1分。（投标人须提供上相关证书或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单位CA公章） | 2分 |
| 投标人提供由CMA或CNAS认证的检测单位出具与水表整机或水表零部件的卫生安全性能合格的检验报告，得1分；（若提供水表零部件的报告，则至少包含机芯、铜接管部件才能得分，否则不得分）。 | 1分 |
| 投标人近五年（2020年-2025年）内，提供与浙江省内水司合作证明的0.5分，提供与嵊州市水司合作证明的得1分。（若合同为水司下属单位，则提供证明资料） | 1分 |
| 8 | 投标产品的性能技术指标等情况 | 根据投标人提供产品性能技术指标、技术规范、产品综合性能、材质等，（0-3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CA公章） | 3分 |
| 9 | 供货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详细可行的供货前选型、供货保障、产品运输、贮存和安装作业指导等情况，（0-2分）。 | 2分 |
| 10 | 质量保证措施 | 根据投标人提供质量保证措施等，（0-2分）。 | 2分 |
| 11 | 备品备件 |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备品备件表在价格、品种等方面（0-2分）。备注：表格参照附件《备品备件报价表》 | 2分 |
| 12 | 质保期 | 整机（基表加远传模块）质保期6年的基础上，远传模块承诺质保期再延长6年，得2分。 | 2分 |
| 13 | 售后服务急应急预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网点配置，故障响应时、优惠承诺、售后维护能力等情况进行评分，（0-1.5分）。根据投标人针对极端天气、项目紧急性等方面的应急预案进行评分，（0-1.5分）。 | 3分 |
| 14 | 样品质量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样品的结构（如机芯齿轮厚度、表罩的防拆性能、表盖的旋转功能）、外观、材质、工艺等情况进行打分。1. 样品的结构（如机芯齿轮厚度、表罩的防拆性能、表盖的旋转功能），0-2分；
2. 样品的外观、材质、拆卸程度，0-2分；
3. 样品的工艺，0-2分；
4. 未提供样品不得分。

**（注：水表可拆要求：模块部分要求盖子可拆，电子元器件可见，电池仓盖子可拆，可见电池、线路等相关部分；基表部分表壳机芯可拆，机芯可整套拿出。内外不可出现任何单位名称，否则0分处理）。** | 6分 |

**备注：1.**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资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资信技术资料。

**2.**打分范围解释：弹性打分的步长为0.2。例如：（0-1分）的打分范围为（0，0.2，0.4，0.6，0.8，1.0）以此类推。（0-2分）的打分范围为（0，0.2，0.4，0.6，0.8，1，1.2，1.4，1.6，1.8，2.0）以此类推。（0-3分）的打分范围为（0，0.2，0.4，0.6，0.8，1，1.2，1.4，1.6，1.8，2.0，2.2,2.4,2.6,2.8,3.0）以此类推。

**2.2 价格分（ 50 分）**

本项目采用统一单价折扣率报价，投标报价单价=最高限价×折扣率。（例：投标折扣率为80%，投标报价单价=最高限价\*80%）

2.2.1报价分价格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50分。其他投标人的商务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过预算价或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50%×100（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2.2报价超最高限价为无效标。

**2.2.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乐采云平台提供线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说明。**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格文件/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HZDL-2025-007

投 标 人： （全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营业执照扫描件…………………………………………………………（页码）

（2）符合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页码）

（4）投标供应商“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查询网页截图（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页码）

**一、 营业执照扫描件**

**二、符合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国企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嵊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七条第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投标人为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资料，承诺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以上承诺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 （页码）

（2）营业执照扫描件………………………………………………………… （页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页码）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页码）

（5）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页码）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页码）

（7）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页码）

（8）拟投入本项目组成人员名单……………………………………………（页码）

（9）资信及商务响应表………………………………………………………（页码）

（10）技术响应表………………………………………………………………（页码）

（11）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页码）

（12）投标产品规格配置清单（如有）………………………………………（页码）

（13）廉政承诺书………………………………………………………………（页码）

（14）未尽事宜请各投标单位按评分标准和相对应标项相关要求制作……（页码）

（15）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页码）

**一、投标函**

致：

根据贵方招标文件（**填写招标编号：**）的要求，正式授权**（全权代表姓名 、单位 、职务 ）**代表投标人（**填写单位 、地址** ）提交投标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兹声明同意如下：

1.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3.本公司投标文件中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保证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同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4.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报价的约束。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

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a)至e)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二、营业执照扫描件**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填写姓名)系 （填写投标人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填写单位全称）的（填写姓名）为我公司授权代表，（填写身份证号码： ）。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组织的 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系 （填写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投标人信息 |
| 企业名称 |  |
| 联合体投标 | 是□ 否□ | 联合体成员单位 |  |
| 性质 | 国有□ 国有控股□ 私营□ 事业单位□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注册资本 |  |
| 法定代表人 |  | 身份证号码 |  |
| 通信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公司电话 |  | 传真 |  |
| 公司网址 |  | 电子邮箱 |  |
| 开户银行及账号 |  |
| 人员情况 |  |
| 企业资质 |  |
| 企业认证 |  |
| 企业获奖（如有） |  |
| 备注 |  |
| 投标人联系人信息 |
| 姓名 |  | 移动电话 |  |
| 固定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企业简介：（可另附页或企业对外宣传手册，如有附后） |

**（后附上与评标相关的投标人证书荣誉等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八、拟投入本项目组成人员名单**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附表A: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姓名 |  |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
| 性别 |  |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学校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  |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  |
| 承诺到位率 |  |

**注：须随表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B:本项目拟投入实施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页码) | 专业(页码) | 职称(页码)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项目经历 | 参与本项目的到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扫描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九、资信及商务响应表**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除资信及商务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投标人若不填写，则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3.按商务条款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十、技术响应表**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指标 | 投标文件的指标 | 偏离情况 | 证明材料（若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1. 投标人若不填写，则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简要描述 | 合同金额（万元） | 签约日期 | 项目地址与采购单位联系电话 | 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明资料并注明页码。**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投标产品规格配置清单（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投标品牌及型号** | **规格配置详细说明**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注：1.如果本项目涉及硬件设备采购，须在技术文件中提供此配置清单，提供主要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如官网截图、产品彩页、原厂技术说明等）。**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十四、未尽事宜请各投标单位按评分标准和相对应标项相关要求制作**

**十五、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技术（资信）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 备品备件价格表……………………………………………………………（页码）
3.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 | R值 | 单价最高限价（元） | 折扣率 | 备注 |
| 1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 | DN15（NB） | ≥100 | 150 |  % | 含物联网资费7年 |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 | DN15（4G） | ≥100 | 155 |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 | DN20（NB） | ≥100 | 155 |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 | DN20（4G） | ≥100 | 160 |

**注：**

1.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 **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相一致。**
3. **按国家规定由中标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由中标人向税务机关缴纳。**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1. 备品备件价格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及规格 | 备件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报价（元） | 备注 |
| 1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DN15（NB） | 基表整机 | 1 | 只 |  |  |
| 2 | 表玻璃 | 1 | 块 |  |  |
| 3 | 全套机芯 | 1 | 套 |  |  |
| 4 | 铜接管螺母 | 1 | 付 |  |  |
| 5 | 接管垫圈 | 1 | 只 |  |  |
| 6 | 模块铝电池 | 1 | 套 |  |  |
| 7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DN15（4G） | 基表整机 | 1 | 只 |  |  |
| 8 | 表玻璃 | 1 | 块 |  |  |
| 9 | 全套机芯 | 1 | 套 |  |  |
| 10 | 铜接管螺母 | 1 | 付 |  |  |
| 11 | 接管垫圈 | 1 | 只 |  |  |
| 12 | 模块铝电池 | 1 | 套 |  |  |
| 13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DN20（NB） | 基表整机 | 1 | 只 |  |  |
| 14 | 表玻璃 | 1 | 块 |  |  |
| 15 | 全套机芯 | 1 | 套 |  |  |
| 16 | 铜接管螺母 | 1 | 付 |  |  |
| 17 | 接管垫圈 | 1 | 只 |  |  |
| 18 | 模块铝电池 | 1 | 套 |  |  |
| 19 | NB-IOT无线远传水表DN20（4G） | 基表整机 | 1 | 只 |  |  |
| 20 | 表玻璃 | 1 | 块 |  |  |
| 21 | 全套机芯 | 1 | 套 |  |  |
| 22 | 铜接管螺母 | 1 | 付 |  |  |
| 23 | 接管垫圈 | 1 | 只 |  |  |
| 24 | 模块铝电池 | 1 | 套 |  |  |

备注; 1.此表备品备件价格只作资信技术标的评审，不列入报价评审因素。

2.**此价格不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的需要在满足上述主要备品备件的基础上可自行增加备品备件的品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 （授权代表姓名）经由 （单位)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 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